

來自全球公民社會的公開信：中國必須釋放被捕佳士工人和學生

2018年11月9日和11日，即中國接受聯合國人權狀況普遍審查後的數天，中國政府隨即對聲援佳士工人抗爭的工人與學生進行了第二波的大規模鎮壓，強行逮捕了全國五個城市的學生和工人領袖。這亦是近年來中國政府對工人和學生最大規模的打壓。

根據中國法律，今天是這批工人和學生被正式批捕的三十七天期限。我呼籲中國政府立即釋放他們。

佳士工人的鬥爭始於2018年5月，當時一班廠內工人試圖依法組建工會。然而，在隨後的幾個月裡，僱主和地方政府卻公然剝削了工人享有結社自由的憲法權利。最後，公安在7月底對工人進行了人身攻擊和逮捕。在佳士工人被捕後不久，全國各地的大學生和支持者組成了佳士工人聲援團，組織示威以引起公眾的關注，並呼籲釋放被捕工人。

8月24日，全幅武裝的防暴警察突襲位於廣東省惠州市聲援團下榻的公寓，並帶走了50多名工人和學生。同時，來自聲援團的三名積極成員亦在北京被捕。

然而，當局對佳士工人的打壓，在最近數週有進一步升級的跡象。11月9日和11日，警方又對佳士聲援團的成員進行了另一次大規模逮捕：其中多名來自北京、上海、廣州、深圳和武漢的18名年輕活躍分子和工人被強行失蹤。一名剛畢業的北大生以及一名佳士聲援團的成員，更在校園內遭到襲擊。可惜，大學不但沒有設法保護受害人，卻選擇姑息拖暴者的惡行。

到目前為止，已有4名工人領袖和1名勞工團體的工作人員被控「聚眾擾亂社會秩序」，而他們截至10月前仍然被拒與律師會面。同時，另外有4名聲援團成員被控「尋釁滋事」。他們目前在指定地點被「監視居住」，無法與律師接觸。聯合國專家認為被「監視居住」已可能構成強迫失蹤，或者經已完全消失。而18名11月初被捕的工人和學生至今仍然下落不明。

我們不僅深切憂慮被捕人士結社、集會和言論自由的權利被嚴重侵犯，同時亦關注他們的人身安全。正如許多過往曾被單獨監禁和任意拘留的受害者一樣（尤其是「709大抓捕」中被拘留的維權律師和人權捍衛者），我們擔憂這班佳士的被捕工人和聲援團成員，正面臨嚴重的酷刑風險。

因此，我們呼籲中國當局：

- 立即無條件釋放所有被拘留或失蹤的工人和人權捍衛者；
- 確保任何人不受任何酷刑或殘忍、不人道和有辱人格的待遇；並容許定期與其家人和律師聯繫；
- 結束使用人身攻擊、威脅和強迫失蹤來懲罰和阻止任何從事改變人權工作的人。